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有效地行使董事会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健康稳定发展。现就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1、2024 年度主要经营指标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5,901,237,793.44	5,622,363,157.47	4.96%	5,512,054,81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0,560,290.58	349,166,983.91	17.58%	332,088,77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0,080,203.73	354,220,089.00	12.95%	308,125,147.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47,586,465.73	807,750,787.16	-19.83%	798,514,506.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0	16.67%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0	16.67%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4%	9.77%	1.07%	9.88%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7,350,456,581.60	7,239,012,137.77	1.54%	7,485,276,57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10,498,105.86	3,690,405,558.35	5.96%	3,518,302,955.02

2、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董事会的召集、出席、表决等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会议决议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在巨潮资讯网上予以公开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2 日	1、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 8、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10、关于注销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11、关于申请办理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2、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业务的议案 13、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4、关于为子公司和曾孙公司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5、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16、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16.0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6.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16.0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16.04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16.05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17、关于对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8、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19、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9 日	1、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6 日	1、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12 日	1、关于调整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2、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30 日	1、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关于变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名称并修订其议事规则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30 日	1、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3、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在巨潮资讯网上予以公开披露。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决议各事项均由董事会组织实施完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的议案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1、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8、关于申请办理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9、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业务的议案 10、关于为子公司和曾孙公司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1、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12、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12.0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2.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12.03 监事会议事规则 12.04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6 月 28 日	1、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设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在各自的专业领域，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重要意见。

5、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 3 名，其中 1 名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独立董事具备工作所需财务、法律及专业知识，能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关注公司运作，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未投反对票。

6、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7、2025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计划

2025 年，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运营治理中的重要作用，科学高效地决策重大事项，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董事会将根据发展战略及实际情况，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争取较好地完成各项经营指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董事会还将根据资本市场规范要求，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业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传播公司的文化与价值；切实保障公司与广大股东的利益，树立

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日